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25年5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最新修订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议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对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朱共山先生、朱钰峰先生、孙玮女士、朱战军先生、蒋卫朋先生、马君健先生已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

议；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七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